

证券代码：831253 证券简称：东进农牧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江北文明一路中信城市时代A座1301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监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何新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2,796,3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议案

1.议案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始终坚持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圆满地完成各项工作

任务。截止 2018 年 11 月 5 日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经到会股东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何新强、何燕航、何新良、李璋献、张守全、白挨泉、邓衔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796,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始终坚持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圆满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截止 2018 年 11 月 5 日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经到会股东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黄锐聪、何燕龙为公司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监事黄新全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796,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购买理财产品、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及担保与抵押事项》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需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及授信额度以保证周转资金需求，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19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6 千万元（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公司为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19 年度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公司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在 2019 年度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公司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 2019 年度向融资租赁机构采取融资租赁方式（含售后回租）筹集资金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融资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资产作为抵押为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同意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为公司授信提供担保，担保关联方不收取担保费用。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决定贷款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向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且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贷款业务，签署各项授信、贷款的合同、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必要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有权转委托他人履行其职责，受转托人的行为视为公司法人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796,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行为，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现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可能与相关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数量、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75,347.84 元（大写：壹佰陆拾柒万伍仟叁佰肆拾柒圆捌角肆分）。其中：公司及所属公司（含控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惠东县南亚水都娱乐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的相关服务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万圆整），公司子公司惠东县西拓食品有限公司向惠东县恒荣农林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厂房）年租金预计为人民币 175,347.84 元（大写：壹拾柒万伍仟叁佰肆拾柒圆捌角肆分），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为公司 2019 年度授信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关联方不收取担保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16,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恒兴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6 日